

AYP 圖出山野慈善賽Rogaine 賽事規則

Rogaining 是一項長途越野定向運動，參賽隊伍必須以**隊際形式**徒步完成賽程。目標是在特定的時間內尋找設於賽區內的檢查點，以獲取最多的分數。參賽隊伍可自定到訪檢查點的次序。

- 1.1 賽員於大會宣佈比賽開始前不得進入賽區。
- 1.2 賽員只可以使用指南針、手錶及大會提供的地圖作導航工具。其他導航工具，包括步程計、測高計、具地圖顯示功能之全球衛星定位儀、手機及程式 (Apps)均不准使用。
- 1.3 賽員不得使用電腦或全球衛星定位儀輔助計劃路線。
- 1.4 賽員只可徒步完成賽程，比賽進行期間不得乘坐任何交通工具。
- 1.5 在比賽期間，**參賽者需全程將號碼布掛在胸前當眼處，以便工作人員識別賽員身份。比賽期間違失號碼布者需返回賽事中心補領，始可繼續比賽，違者會被即時取消參賽資格。**
- 1.6 在比賽期間每一隊伍所有隊員需保持在 **10 米**以內的距離，**所有隊員並必須同時到達各檢查點，違者會被取消並扣除該檢點雙倍分值，再犯者會被取消參賽資格。**
- 1.7 在大會工作人員或其他參賽隊伍的要求下，賽會規定參賽隊伍必須出示參賽編號，參賽隊伍必須遵從工作人員的指示。
- 1.8 參賽隊伍不能接受其他人的協助及支援以完成賽事，亦不可故意跟隨其他參賽隊伍。
- 1.9 比賽隊伍需自給自足，不得由他人供應或於商舖購買任何物資、飲品或食物。
- 1.10 賽區內不准預先放置參賽隊伍於比賽期間所用的裝備及食物。
- 1.11 每位賽員於比賽期間必須攜帶哨子。遇有緊急事故，可用哨子發出求救訊號。
- 1.12 **參賽隊伍及其成員需攜帶大會指定之個人及小組裝備，並須在出發前或比賽期間給大會工作人員檢查，欠缺指定裝備的隊伍，大會有權禁止其出發或終止其繼續比賽。**
- 1.13 除大會所提供的比賽地圖外，賽員不得攜帶或使用其它地圖。
- 1.14 違反本賽事任何規則將被取消參賽資格，賽員成績將以取消資格 (DSQ) 作記。
- 1.15 如參賽隊伍於終點報到時主動告知大會其違反某項規則，並願意退出比賽，賽員成績將以退出比賽 (W/D) 作記。
- 1.16 參賽隊伍可於比賽完結後**十五分鐘**內向大會投訴某一參賽隊伍違反規則，或以書面投訴大會令比賽有不公平的情況出現，**投訴者須出席在賽事中心進行之聆聽會，否則其投訴不獲處理。**
- 1.17 參賽隊伍如不服大會的決定，可於最後成績公佈後七日內向主辦機構投訴，主辦機構應有權力推翻大會的決定。主辦機構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不得再上訴。

- 1.18 參賽隊伍不得於大會宣佈比賽開始前出發。賽事將根據大會指定時間完結，超時的參賽隊伍將被扣分，超過比賽限時每一分鐘扣 **30** 分，不足一分鐘亦當一分鐘計算。超時十五分鐘或以上的參賽隊伍將不獲排名，賽員成績將以未完成賽事 (**DNF**) 作記。
- 1.19 參賽隊伍的得分是曾探訪檢查點並經大會確定的分值減去因懲罰而取消的分數。獲得最高分數的隊伍將獲勝，如有同分，則由以較少時間完成的隊伍勝出。
- 1.20 如有檢查點遺失或被錯放，參賽隊伍如有證據顯示曾到訪該檢查點的正確地點將可獲該檢查點的分數。同樣地，如檢查點上的打孔器遺失或不能使用，參賽隊伍有證據顯示曾到訪該檢查點，亦可獲該檢查點的分數。
- 1.21 參賽隊伍如聽到緊急求救的哨子聲，須停止比賽並提供救援。參賽隊伍如於提供救援時違反某些規則，將不會受到任何的懲罰。
- 1.22 大會有權按實際需要如天氣轉變或賽區安全情況而更改或取消賽事，所有參賽費用及捐款概不發還。
- 1.23 賽員於比賽期間因任何理由而退出比賽必須返賽事中心通知大會，在緊急情況下可先致電 **6353 6347** 或通知大會或向就近工作人員報告。